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达股份”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浦益龙先生、王博先生、浦迅瑜女士、王栋先生、王国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姜周华先生、沈菊琴女士、孙文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国东先生系由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 1%以上股东无锡国联产业投资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名。上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沈菊琴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姜周华先生、孙文

儒先生承诺将尽快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相关履职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其中沈菊琴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同时，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将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二、 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的任职资格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符合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4 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浦益龙先生，1961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江苏省人大代表、江苏省工商联执委、锡山区企业家协会会长，荣获江苏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无锡市科技创新优秀企业家、无锡市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1978 年 7 月至 1993 年就职于锡山市厚桥建筑公司任职至工程队经理、副经理；1994 年至 1997 年任无锡隆达铜管厂厂长；1998 年 1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锡山市隆达铜业有限公司（无锡市隆达铜业有限公司曾用名，已注销）执行董事；2004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担任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无锡诚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江苏隆翔特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期间，2002 年 10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无锡隆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无锡御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无锡隆达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隆达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 年至今任无锡云上逐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 年至今任无锡云上印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 年至今任无锡云上初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 年 3 月至今担任江苏翔云钛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6 年 7 月至今担任江苏翔云超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浦益龙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115,505,870 股股份，通过无锡云上印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9,271,911 股股份；通过无锡云上逐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3,155,703 股股份；通过无锡云上初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4,261,826 股股份；通过无锡云上联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8,743,661 股股份；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40,938,971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4.10%。浦益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虞建芬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公司董事浦迅瑜女士为父女关系，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浦锦瑜女士为父女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博先生，1984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7 年加入公司，历任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铸造事业部副总经理兼技术研发部部长、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SINGDA SUPERALLOY PTE. LTD.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111 股，均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归属股票，通过无锡云上逐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132 股。王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栋先生，1985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双硕士研究生。2010 年至 2013 年任江苏金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4 年至 2017 年任江苏金茂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投资总监。2018 年至今任金雨茂物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合伙人。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王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

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国东先生，1983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历任江苏和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研发经理；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无锡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无锡国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投资副总监、投资业务一部副经理、投资业务一队投资总监；无锡诚通国联资本有限公司投资部董事总经理；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董事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王国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浦迅瑜女士，1998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9 月就职于杭州榛果草莓服饰有限公司担任设计师。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浦迅瑜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05,994 股，持股比例为 2.5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浦益龙先生为父女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虞建芬女士为母女关系，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浦锦瑜女士为姐妹关系，与其他持有

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周华先生，1963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东北大学冶金学院钢铁冶金系主任；2019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东北大学冶金学院特殊钢冶金研究所所长；2024 年 1 月至今任东北大学冶金学院绿色智能特殊钢冶金研究中心主任。202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姜周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沈菊琴女士，1961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会计学会环境与资源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任江苏河海资产评估事务所总经理；河海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环境会计与资产经营管理研究所所长。2018 年 8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任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河海大学农业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至目前，沈菊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孙文儒先生，1964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6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研究员；2022 年 7 月至今任广东镕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研究员。

截至目前，孙文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